

## 附件2

## 职业教育一流核心课程证明材料清单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有关要求
1	人才培养方案及课程标准	需所在学校教务处盖章
2	教案	提供不低于8个学时的教案，原则上每份教案的教学时长不超过2学时。需所在学校教务处盖章
3	最近一(学)期授课计划以及含有本课程的专业教学任务下达情况教务系统截图	需所在学校教务处盖章
4	最近两(学)期学生成绩情况	含成绩单及成绩分布分析；需所在学校教务处盖章
5	最近两(学)期学生评教情况	需所在学校教务处盖章
6	主要教材选用情况	含封面、版权页及教材目录
7	教学设计样例	提供代表性的1次课或1个项目的完整教学设计和教学实施流程说明，尽可能细致地反映出教师的思考和教学设计，在文档中应提供不少于5张教学活动的图片。教学设计样例应具有较强的可读性，表述清晰流畅。课程负责人签字
8	课程团队成员和课程内容政治审查意见	所在学校党组织负责对本校课程团队成员以及报送课程的内容进行政审，出具政审意见并加盖党组织印章；团队成员涉及多校时，各校党组织分别对本校人员出具意见；非学校成员由其所在单位(社区)党组织出具意见。团队成员政审意见内容包括政治表现、是否存在违法违纪记录、师德师风、学术不端、近五年内是否出现过重大教学事故等问题；课程内容政治审查包括政治方向和价值取向是否正确，特别是对涉及意识形态、国家领土主权等内容的理解、表述、标注是否准确等等
9	课程内容学术性评价意见	由学校学术性组织(校教指委或学术委员会等)，或相关部门组织的相应专业领域专家(不少于3名)组成的学术审查小组，经一定程序评价后出具。须由学术性组织盖章或学术审查小组全部专家签字。无统一格式要求
10	其他材料	选择性提供